

全国能源基础与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能源管理分技术委员会

能管分委字[2019]006号

关于对《能源管理体系 要求》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的函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《关于下达第一批推荐性国家标准计划的通知》（国标委发【2019】11号），《能源管理体系 要求》已被列入2019年第一批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（计划编号：20190775-T-469）。该标准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负责组织起草，由全国能源基础与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（SAC/TC20）归口，全国能源基础与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能源管理分会（SAC/TC20/SC3）执行。该标准目前已完成征求意见稿，现面向各相关单位征求意见。

请于2019年9月21日前将修改意见以电子邮件反馈到SAC/TC20/SC3秘书处，逾期未回复意见的按无意见处理。

联系人：侯姗 13426204590 houshan@cnis.ac.cn

张岚 18322696254 zhanglan@cnis.ac.cn

- 附件：1. 《能源管理体系 要求》征求意见稿
2. 《能源管理体系 要求》编制说明（征求意见稿）

3. 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意见反馈表

